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调整说明

自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共向 1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385,0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40,137,075 股增加至 441,522,07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权益分派方案

调整后的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41,522,0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29278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063506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

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 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968631 股。

【注: 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 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 持股 1 个月 (含 1 个月) 以内,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58557 元;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 (含 1 年) 的,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29279 元; 持股超过 1 年的, 不需补缴税款。】

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 441,522,075 股, 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881,659,139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24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 截止 2018 年 5 月 2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 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顺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 (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 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 (或其他托管机构) 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95	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08*****699	石河子市嘉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573	无锡先导电容器设备厂
4	02*****728	王德女
5	02*****429	李永富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5月16日至登记日：2018年5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8年5月24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公积金转股 (股)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 售条件股份	272,538,675	61.73%	271,683,748	544,222,423	61.73%
二、无限 售条件股份	168,983,400	38.27%	168,453,316	337,436,716	38.27%
三、股份 总数	441,522,075	100.00%	440,137,064	881,659,139	100.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881,659,139股摊薄计算，2017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096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无锡市高新区新锡路20号

咨询联系人：陈强、缪龙飞

咨询电话：0510-81163600

传真电话：0510-81163648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6 日